

梅林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梅林海关概况。

梅林海关隶属深圳海关，全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梅林海关”，于 1996 年正式设立，办公地点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梅观路 10 号。2016 年 3 月，按照深圳海关业务改革总体方案，在梅林海关成立深圳海关查验管控中心，属于内部管控部门，不对外办理海关业务。梅林海关下设 13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政工科、综合保障科、机动查验一至二科、图像分析一至四科、查控作业一至四科，现有在编干部、职工共 139 人，实行 24×365 全天候作业，主要负责深圳关区大型集装箱检查设备联网审像、查验作业管控、机动查验和复查复验工作。

（二）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

2023 年，梅林海关根据总署总关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总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结合本关工作实际，由分管关领导定期组织负责同志召开工作推进会，及时协调处理和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强化组织管理，年内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分管人员名单 1 次，新增网站管理员 1 名。规范信息发布，定期组织专人检查更新门户网站单位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等信息，管理信息公开申请咨询电话、业务联系电话，依据实际情况调整

并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积极参与深圳海关办公室关于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集中评审工作,严格对照总关下发的评估复审情况的通报文件开展自查自纠,对今年以来所发布内容的摘要、关键词等信息是否完整齐全、文章是否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开展自查,逐一整改落实。年内,通过深圳海关门户网站公开单位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并按期发布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2023 年,梅林海关无行政处罚、行政许可、信息公开申请等业务,未发布规章、规范性文件,不涉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审批作业,未办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集中采购等事项,未收到企业(或个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对应的表格数据均为 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2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2022年存在问题：政务公开工作意识有待提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动不足，尚未完成总署《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对标任务。

2023年，梅林海关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海关门户网站“政府

信息公开专栏”对外公开期限工作指引（试行）》等文件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配合总署总关开展相关对照整改工作，常态化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不断壮大政务公开人员队伍，明确专岗专责，落实首问责任制，切实打破由一人兼多职局面。不断加强公开意识，提升公开能力，丰富“进社区”“口岸行”“随图指导”等实践活动，以26项“关键小事”办好“民生大事”。

（二）目前存在问题。

我关办公楼大厅电子屏公开内容更新不够及时，政务公开岗位干部培训力度尚有不足，相关依申请公开、业务咨询接线员处理解决问题能力有待提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